

儿童故事大金库

世界 侦探故事

赵纪方 张平心 王心文 编著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目 录

当堂定案	(1)	鱼汤案	(15)
毒乌龟	(2)	抽快张小舍	(16)
捏黄泥	(3)	摸钟	(17)
书僮找赃物	(4)	小和尚报案	(18)
审狗	(6)	红伞遮光	(19)
奇怪的出殡者	(7)	借刀	(20)
包盐的手帕	(9)	一张白纸	(21)
绸被面	(10)	很浅的刀伤	(22)
断锅	(11)	拷羊皮	(23)
探实情	(12)	她为何能看清	(24)
死尸上的稻芒	(13)	智认强盗	(25)
为何先叫她	(14)	可疑的哭声	(26)

偷瓜贼	(27)	脚印	(51)
坟地里的冤魂	(28)	邮筒后面一只脚	(52)
凶鹰	(29)	昆虫破案	(53)
肥沃的荒田	(29)	钥匙上的财富	(54)
葡萄架上的杀手	(30)	寻指纹	(55)
神机妙算的段光清	(31)	痕迹	(56)
同伙	(33)	彩虹	(57)
留下线索	(34)	巧识号码	(58)
有毒的证言	(35)	老天爷发怒	(59)
寻驴鞍	(36)	热带鱼	(61)
怪日子	(36)	光头上的水	(61)
假皇帝	(37)	空皮箱	(62)
智断毒酒案	(38)	奇怪的自杀者	(64)
奇怪的古董	(39)	拉门上的影子	(65)
满地碎玻璃	(40)	青铜鼎上的指纹	(66)
黑影	(41)	盗窃癖	(67)
奇怪的抢劫案	(42)	不要保险金	(69)
生日蛋糕	(43)	浆下冤魂	(70)
不同的痕迹	(44)	一串项链	(71)
贼往哪儿逃	(45)	谁是偷钱贼	(72)
带伞的贼	(46)	楼上正在装潢	(73)
躲进寺庙的逃犯	(47)	高空窃案	(74)
罪证	(47)	先敲门	(75)
肇事者	(48)	梁上有灰尘	(77)
飞贼	(49)	玻璃内外	(78)
蚊子作证	(50)	不受干扰	(79)

沸腾的咖啡	(80)	窃书贼	(114)
车痕	(81)	水管不畅	(115)
失常的举止	(83)	“凶手”的回忆	(117)
开倒车	(84)	狡猾的马车夫	(118)
邮差破案	(86)	窗台上的鸟粪	(119)
哪来的叫声	(87)	谁闯进修道院	(120)
钻石被盗	(89)	非洲的虎皮	(121)
狗咬主人	(90)	福尔摩斯的分析	(122)
一字之差	(91)	梯子	(123)
奇怪的信号	(93)	烟头	(124)
无法写工整	(94)	地板上的脚印	(125)
调虎离山计	(95)	飞驰中的列车	(126)
遗书上的破绽	(96)	集装箱的号码	(127)
不留指纹	(98)	摔不死的贼	(128)
珍贵邮票	(99)	电话作案	(129)
花粉作证	(101)	自我招认	(130)
放大眼珠	(102)	鸚鵡作证	(132)
找赃物	(103)	蚂蚁破案	(133)
出色的警猪	(105)	公路上的子弹	(134)
一根牙签	(106)	化学家的妙计	(135)
无血的罪犯	(107)	黑痣	(137)
盲文	(108)	警犬为何避开他	(138)
银盘被抢	(109)	没被绊倒的人	(138)
圣甲虫宝石	(110)	球星签名的足球	(139)
不翼而飞的项链	(111)	仓库里的疑案	(140)
贼喊捉贼	(113)	冰冷的椅子	(141)

警长	(142)	计识绑匪	(148)
少了一颗子弹头	(143)	封闭的房间	(150)
林中绞架	(145)	赎金藏哪儿	(151)
喘气的歹徒	(146)	投毒之谜	(152)
时间断案	(147)		

当堂定案

这个故事，发生在西汉年间。

汉宣帝时，河南颍州有一个富户人家。这户人家姓吴。吴氏兄弟俩住在一起，共一个大门出入。兄弟俩和睦相处，各自娶了妻子，虽分为两家，但仍如同一家一样。

两年后，他们的妻子各怀了身孕，几乎同时生了孩子，但嫂嫂生的女孩一落地便死了，而弟媳妇生了个男孩，且活着。嫂嫂很嫉妒，就把自己生的死胎，叫仆人偷偷拿去埋了，半夜里，叫一个老妈子把弟媳生的男孩偷偷抱回家，说是自己的儿子。弟媳妇死活不答应。为此事，兄弟俩打了二年官司，州郡一直无法断案。

有个名叫王云的，这一年，他到颍州任太守。他听说此事，就让一个当差的抱着小孩，离两个女人各十步远。然后喝令她们过去抱孩子，说谁抢到就归谁。两人一听，都急忙扑了过去。嫂嫂急于夺走孩子，抢着孩子的胳膊死命拉，孩子大哭大叫；弟媳妇怕伤着亲骨肉，只得松手，让嫂嫂抱去，但心里非常伤心。

王云看到这情景，立刻断定：“这是弟弟家的孩子。”再经过一番审讯，兄嫂只好认错，将孩子归还弟弟家。后来，人们都夸太守判案公道，断案有方。

毒 乌 龟

东汉末年，曹操出任洛阳北部尉时，看了一份毒龟惨案的卷宗。

原来，当地富翁杨基有个十八岁的女儿仪娘，她看中了穷书生王辰，非要嫁给他不可。但是，当地另一个富翁的浪荡儿子曹醉也到杨基府上来求婚。杨基怕得罪曹醉，又不甘心女儿嫁给穷书生，就一口答应下来了。他怕仪娘伤心，又让王辰与仪娘结为干兄妹。新婚之夜，按照洛阳习俗，要将女家带去的一只龟煮熟后请新郎吃下。王辰毕恭毕敬端上龟肉，新郎吃下后竟七窍出血身亡。自然，王辰成了嫌疑犯。棍棒之下，他招供了，但证据不足，毒药来历不详。

几次审问，也找不出线索。这天曹操在看书时突然在《汤液经法》中看到一段记载：一般龟只晒背，剧毒龟却晒腹。难道新郎吃的是晒腹龟吗？

次日，曹操命人高价收龟，终于找出一只晒腹龟，煮熟后，任何动物一吃便死。曹操又了解到，曹醉也给杨家送去一只龟，还偷换了杨家那只龟。为了证实曹醉的罪恶，曹操摆了桌龟肉宴，请曹醉赴宴。

龟肉上桌，曹操说：“这只龟专晒腹部，腹中的肉一定鲜美无比。”说罢，尝了一口，众人也举筷品尝。曹醉不敢举筷，但转念想到如果发生惨祸，自己脱不了干系，只得大叫：

“别吃啦！晒腹龟有剧毒！”

曹操假装吃惊，忙问用什么解毒，曹醉说：“大家快饮杜康酒，这是唯一解毒药。”

顿时，曹操笑了，对大家说：“各位放心，盘中龟肉无毒，都是我的戏言。不过曹醉刚才所说，确是真言哪！”

曹醉知道中计，一下子瘫倒在椅子上。

捏 黄 泥

唐朝时候，有位大臣名叫李德裕，曾任浙西观察使。当地有座和尚庙，名叫甘露寺。庙里的和尚向官府控告前任主事法宏和尚贪污寺里的常住金。他们说，过去寺里历届主事僧办交接时，帐面上记载的金子数目都很清楚。但法宏主事僧办交接时，却不见金子。他们众口一辞，指控法宏把金子藏起来私吞了。

办案的县令经过审讯，法宏表示认罪。但是，县令在审理时，并没有进一步追查他把金子用在什么地方，就草草结了案。

李德裕到浙西后，认为这案子还没有查完，就暗中想办法，对被告进行试探。他把法宏找来谈心，法宏就哭着向李德裕申诉了自己的冤枉。他说：“多年以来，寺里都是空交帐本，实际上没有金子。寺里的和尚们见我管教严，就想借此把我排挤走。”

李德裕说：“你不用担心，这事不难搞清楚。”第二天，李德裕召来了几乘轿子，命令历届主事僧来对证。僧人们各自被打发进一乘轿中，轿门都面向墙壁，不让他们相见。然后，李德裕给每人一团黄泥，让他们各自捏出七届交付下来的金块的模样，说是要以他们所捏的形状，作为给案犯定罪的证据。

那些僧人过去并不知道金子的形状，个个都捏不出来，原来，寺里以前的几届主事僧都把钱零花了，根本没留下金子。这时，他们只好低头认错，那些控告者，也认了错。

书僮找赃物

唐朝天宝年间，山东有个书生名叫汪云海。这一年，汪云海带着小书僮安儿，进长安赶考。傍晚时分，来到亲戚王连城家，请求在他家住几天温习功课，准备考试。

王连城是京城首富，他家有好多空房子，还有座后花园。见汪云海远道而来，又是亲戚，就答应让他住几天。

晚上，汪云海在房里读书。书僮安儿独自一人在后花园玩耍。

小书僮正玩着，忽然看到一个人影，从后门闪进一间厢房。小书僮好奇，就躲在窗外偷偷地看。他一抬头，看到的是王家的大管家。只见大管家从怀里拿出一副闪闪发亮的金手镯，在灯下观看。不一会，他闪出门来，从花园里搬来一

盆花，把那金手镯包起来埋到花盆里，匆匆就轻手轻脚地走了。

小书僮看在眼里，好不奇怪！

第二天一早，王连城家的大小姐发现一副金手镯不见了，她到处寻找，也没找到。这时，大管家阴阳怪气地说，金手镯早不被盗，晚不被盗，怎么就在家来了两个外人时被偷了呢？言下之意，是书生汪云海和小书僮偷了金手镯。

这下小书僮忍无可忍了。他把昨晚看到的情景说了一遍。大管家死不认帐，叫他交出物证来。

小书僮领着众人来到后花园，找那盆花。花园里有几百盆花，哪一盆里埋着金手镯呢？总不能都倒出来检查呀。

管家见书僮一时找不出花盆，便气势汹汹地要打书僮。这时，只见书僮从几百只花盆中，端起一盆花说：“就藏在这里，不信，打开看！”

王连城亲自动手，将花盆里的花拔出来，只听“当”的一声，金手镯掉到地上。这下，大管家只好跪下认罪了。

王连城问书僮：“你怎么能在这几百盆花中，一眼认出那盆花的？”

小书僮说：“放在花园里的花盆上有露水，而管家藏金手镯的那盆花，是放在房间里过夜的，没有露水。我刚刚一直在找那盆没有露水的花盆！”

王家的失窃案，虽然没报官，但凭着小书僮的那份机灵，很快破了案。

审 狗

王之涣是唐朝著名诗人，曾在文安县做过官。一天，一个妇人哭着跑来告状：“我叫刘月娥，家住城西，公婆、丈夫下世去了，和妹妹相依为命。昨晚，我去邻家推磨回来，听见妹妹喊救命，我跑过去，在门口撞上个年轻人，没看清脸，那人就跑了。我掌灯一看，妹妹胸口插着一把剪刀……”说完放声大哭。

王之涣问：“你家里还有别人吗？”

那妇人道：“只有一只黄狗，……”

王之涣又问：“那你没听到狗叫吗？”

妇人摇摇头。王之涣沉思片刻，忽然大声吩咐衙役：“马上到四乡贴出告示，明日公开审狗。”

这消息迅速传开。第二天一早，衙门前被挤得水泄不通。王之涣一拍桌子：“把狗带上来。”黄狗被牵了上来，龇牙咧嘴地狂吠。王之涣指着它问：“大胆黄狗，主人命你看家护院，你却伤害人命，是何道理？”

门口的人越围越多，王之涣叫大家都进来，人进得差不多了，叫衙役关上大门，再把老人、妇女、娃娃都轰出去。

不一会，衙内只剩一百多个年轻的后生，王之涣命令他们脱掉上衣，面墙而立。然后，他从左到右，挨个查看，发现第九个人脊背上有两道红印，便问他叫什么，家住哪。那

人吓得脸色都变了，说他叫李二狗，家住城西。王之涣问他可认识刘月娥，李二狗说和她是邻居。王之涣大喝一声：“给我捆上。”他来回踱了两步，威严地说：“你夜入民宅，行凶杀人，还不从实招来。”衙役们拿出枷棍，扔到地上。

李二狗吓瘫了，只好说：“小人愿招，愿招。”

李二狗结结巴巴地说，他那晚赌输了钱，在回家的路上，见刘月娥家门敞着，知道她推磨去了，于是进了院子，见没人，扛起一只箱子就走，一回身，看见她妹妹站在门后，他吓坏了，放下箱子求饶，可她还是不依，和李二狗打了起来，李二狗这才下了毒手。王之涣听了，让李二狗画了供，打入死牢。

事后，有人问王之涣，怎么知道凶手是李二狗的？王之涣笑着说：“当时，我听刘月娥说她家有条狗，晚上又没叫，知道凶手必是她家的熟人。刘月娥说她撞上的是个年轻人，而且背上一定有抓痕。所以我假意审黄狗，把人们引来看热闹。把老人、孩子、妇女赶出去，凶手很可能就在剩下的年轻人中，所以一下子逮住了李二狗……。”

众人听了恍然大悟，都佩服王之涣机智果断，判案如神。

奇怪的出殡者

唐朝女皇武则天，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位女皇。她非常喜欢女儿太平公主，赏给她不少金银珠宝。

一天，太平公主想取出珠宝看看。她跟随宫女，打开库门一看，哎呀，整箱珠宝都不见了。

武则天得知此事，命令一位大臣三日内破案，追回珠宝。这位大臣正在焦急，湖州捉拿盗贼的高手苏无名进京办事来了。

苏无名走在街上，见一伙人抬口棺材，东张西望出了城，不由心中纳闷。

正巧，大臣请苏无名破案。苏无名吩咐几名士兵穿便服出城察看。

士兵们出了城，见抬棺材的那伙人在挖墓时，相互说笑，一点也没有悲伤的样子。士兵们将所见到的情景汇报后，苏无名说：“珠宝也许在里面！”苏无名带领士兵将墓地包围，并将刚埋下的棺材挖出检查。他们打开棺材一看，公主的珠宝都藏在里面。这件案子不到三天便破了。

人们无不为苏无名破案神速叫好，纷纷问他是如何发现这伙人的勾当的？

苏无名说：“我见他们抬棺材时神色异常，便心中怀疑。又听说他们埋棺材时相互说笑，便断定其中有鬼。再加上公主丢了那么多珍宝，所以我就把他们的异常和偷珍宝的这事连在一块考虑，这就找到了破案线索。”

包盐的手帕

唐朝末年，武行德镇守洛阳时，有一天，守城的士兵抓来了一名贩私盐的小孩，要求领赏。唐朝那时已颁布了盐法，食盐只能官家买卖，对私自贩盐者要重罚，对抓到私盐贩者要重赏。

小孩子怎么会如此胆大呢？武行德走上前，打开小孩箩筐里的包袱，里面果然有一包用丝绸手帕包着的盐，掂了一下，估计有六斤。

武行德又看了一眼那个小孩，只见他穿着补丁加补丁的衣服，又黄又瘦，心想，他哪来丝绸的手帕包盐呢？拿起手帕一闻，上面还有股熏香的气味，像是尼姑用的东西。他和颜悦色地问，“是不是有位尼姑托你把这包东西带进城的？”

小孩本来已经吓坏了，这时眼睛一亮，说“对啊！我在进城前，有位尼姑跟我一边说话一边同行。快到城门时，她却先走了进去，我慢了几步，就被拦住了。这盐难道是她的？”

武行德心里已经明白，就详细问清尼姑的长相，又叫人带着熏香的手帕，到附近的天女寺把手帕的主人抓了起来。

不出所料，为了获得赏银，这位尼姑和守城门的士兵串通一气，故意将这包私盐塞在孩子的箩筐里，谁知还是被细心的武行德识破了。

绸 被 面

宋朝时，某地有个强盗很猖狂，捕快们总是抓不到他。没办法，只好去求助于一个退役的老神捕。老神捕听了，爽快地一口答应，并加入了他们的队伍。

这天，大家坐在河边的茶馆里一边喝茶，一边观察南来北往的人，看有没有可疑的情况。

忽然，老神捕指指河心的一条船说：“强盗就在这船上，快去抓，不要让他跑了！”

捕快们看看船，又看看老神捕，有些怀疑，但见老神捕说得很肯定，大家来了劲，一起拥到河边，吆喝着船家将船靠岸。船上的人见岸上的人都穿着捕快的衣着，哪敢不从。船刚摇到岸边，捕快们便跃上船，将船主捆了个结结实实。

到衙门一审，果真是强盗。

捕快们见这案子没费多大力气就破了，十分纳闷，都来问老神捕是怎么回事？老神捕淡淡一笑：“说来也简单，我看见船梢上晒着一条刚洗过的绸缎被面子，上面叮着许多苍蝇。那上面肯定有血腥味！因为人的血迹虽然洗掉了，但血腥味却一时洗不掉。再说，船家即使再富有，也舍不得用绸被面。即使用了，一般都是拆下来不洗的。而他连面子和里子一道洗，这不叫人奇怪吗？”

众捕快听了，连连点头称是，不得不佩服老神捕的本事。

断 锅

宋朝的包公，是个清官，而且以善于断案出名。包公曾在天长县当过县官。

这一天，有两个人吵吵嚷嚷，来到县衙门告状。一个是头发花白的老人，手拿一口铁锅，自称是卖锅的小贩。一个是跛了一只脚，又少了条胳膊的中年汉子。

那头发花白的老人说：“禀大人，小人以贩锅为生。昨天夜晚三更，小的宿在店里，锅被这人偷走了五口。当他第二次又来偷时，被我抓住，因此，拉他前来投官，还望大人明察呀。”

那中年跛子哭丧着脸说：“大人，如果小的好手好脚，说我行盗，也还说得过去。我只有一条好腿一只手，怎么偷？何况锅不是首饰之类的小物件，我如何偷得走？小的冤枉呀！”

包公略一沉思，对头发花白的老头喝道：“你这人也太没道理。一个缺腿少胳膊的人，如何偷你这么大的铁锅？你分明是诬赖好人。本县官念你年老，不问你罪，放你回去，这铁锅判给他！”

包公故意将铁锅判给跛子，跛子一听，高兴得忘乎所以，他用一只好手提住锅口，低下脑袋一顶，锅就被顶在头上，洋洋自得地要走了。

这时，包公大喝一声：“偷锅贼，你往哪里去？”

那跛子一听，知道上当了，顿时瘫倒在地上。

探 实 情

在民间，流传着许多县官巧计断案的故事。这里说的，就是一位县官巧计探实情，然后再断案的故事。

从前有对穷兄弟，他俩把破衣裳、旧棉被装进一只箩筐里，两人抬着，到外地找活儿干。

弟兄俩在外苦干两年，挣了一百两银子，还买了衣服。他们把银子裹在衣服里，装进大箩筐，用盖子盖严，抬回家去。

弟兄俩一路走去，天黑时，住进一家旅店。睡到半夜，弟弟忽然肚子疼，哥哥就背着他，到镇上找医生。吃了医生煎的药，弟弟肚子很快就不疼了。天亮时，弟兄俩赶回旅店，想拿些银子送给医生。不料，箩筐被人翻过，藏在衣服里的一百两银子不见了。夜里只有店主和老板娘来过，不是他们偷的，还会有谁呢？可店主和老板娘都说这弟兄俩存心敲诈。双方争执不下，就到县衙门打官司。

县官坐在大堂上，听双方说完，叫人把那只大箩筐抬到后院。他围着大箩筐转了转，贴着一个当差的耳朵说了几句，又回到大堂上。

县官对店主和老板娘说：“依我看，他们诬赖你们，现在将那只大箩筐判给你们，到后院抬走吧！”

店主和老板娘一听，高兴得跑到后院，抬起那盖得严严